

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

粤高教学会〔2026〕22号

关于做好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“十四五”规划 2025年度高等教育研究课题中期检查工作的 通知

各课题负责人：

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学会高等教育研究课题管理，确保“十四五”规划2025年度立项的课题研究工作顺利推进，按时完成研究任务，提升研究成果质量与转化应用水平，经研究决定，开展2025年度立项课题中期检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检查对象

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“十四五”规划2025年度高等教育研究立项的课题。

二、检查内容

提交中期检查材料包括：中期检查报告书、阶段性成果证明材料（论文、著作、调研报告等）、课题变更申请表（如果无变更，不用提供）。

三、材料报送

（一）报送要求

以上报送材料，请按照 1 中期检查报告书、2 阶段性成果证明材料、3 课题变更申请表（无变更的，不用提供）顺序建电子文档。电子文档（其中 1、3 需盖章 PDF 电子版）以“课题编号 + 课题负责人姓名 + 中期检查材料”命名并压缩打包发送至学会秘书处邮箱 keti@gdgjxh.org.cn。此次中期检查不必邮寄纸质材料。

（二）报送时间

请于 2026 年 8 月 15 日前完成相关材料提交。

四、其他事宜

（一）格式文本下载

相关格式文本可到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网站“下载专区-课题表格”栏或扫描下方二维码下载相关表格。



（二）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谭老师， 020—33970796。



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

2026年6月23日